

2025-2026 年安徽省公务用车定点维修采购合同

甲方：安徽省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 电话：0551-65122488

乙方：安徽福泽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0551-63430561

甲方依据 2025-2026 省直单位公务用车定点维修、大修中标结果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乙方提交的合同文件及书面承诺函；
- (2) 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

二、服务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费用结算

合同期内，根据财政招标中标费率，实际维修金额为工时费+材料费，其中，工时定额费率为 50%，材料综合管理费率为 10%。

四、服务要求

1. 乙方必须根据甲方填写的报修单内容，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车辆维修质量严格执行《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的相关标准，原则上应保证所采用的零配件是原厂、原装件、正厂件（维修时乙方应向维修方提供零配件货物来源证明文件），不得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或以次充好。如因维修方提出改用非原厂、原装配件的，双方进行协商，并要求维修方出具书面说明。所用辅料和工艺应尽可能保证是原厂辅料和原厂工艺；更换的旧件需经甲方车管人员验视。
2. 乙方优先保障公务用车的维修，原则上日常维修、保养 1 天内完成，总成

大修 5 天内完成，全车大修 15 天内完成。乙方根据“报修单”安排维修范围，确定送修车辆完工时间。

3.对于二级以上车辆维护、总成修理或整车修理，送修方车辆维修竣工后，乙方应填制运输管理机构统一印制的《机动车维修工出厂合格证》，未签发《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的车辆，不得交付使用，送修方可以拒绝交费或接车

4.严格执行汽车维修技术验收制度，减少车辆返修率，车辆返修率要控制在 3%以内，送修车辆竣工出厂后，在质量保证期内因维修质量引发的故障，承修的维修企业必须免费返修，返修车辆不得再次收取返修费用。

五、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

- 1.本合同赋予全部权利：
- 2.有权对乙方履约情况和生产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 3.有权对乙方定点维修服务及维修质量情况进行日常检查考核，并将考核情况作为下一年度续签依据之一：
- 4.对维修竣工出厂车辆出现的质量问题或与合同约定的项目不符的问题，甲方有权进行核查，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给甲方或送修方造成损失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进行赔偿：
- 5.对无甲方送修单的车辆维修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向送修人直接追偿。

(二) 甲方的义务

- 1.负责监督送修方的公务用车到定点维修企业进行维修，负责协调乙方与送修方在车辆定点维修方面的关系，与有关部门一起解决和处理车辆维修过程中所发生的纠纷；
- 2.接收乙方对送修车属单位超出合同规定范围的不合理要求的举报查处，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乙方权利

- 1.本合同所赋予的权利

- 2.有权拒绝超出合同范围的不合理要求
- 3.有权对甲方在日常管理工作中和送修人在维修过程中的不当要求和违规行为进行投诉，并要求有关部门作出处理

(二) 乙方的义务

- 1.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汽车维修业开业条件》规定的经营范围认真做好车辆维修服务，杜绝不良行为，维护甲方及送修方的权益、接受并配合甲方和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 2.乙方应在维修厂显著位置公告《投标报价表》及各项服务承诺，设置维修快速通道，确保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维修项目，确保用户单位用车需要：
- 3.乙方根据甲方车管人员签字的送单内容进行维修，无送修单的维修甲方一律不予认可。如乙方车辆的维修过程中有增项的问题，超过百元（工时和材料费）以上的需经甲方车管人员同意方可维修
- 4.建立公务用车维修档案，做到“一车一档认真记录车辆维修情况，并作为日常检查考核资料，自觉接受甲方检查考核

七、违约责任

(一)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维修工时费、材料费和各项服务承诺，不得变相提高维修工时单价和材料费率标准，不得无故拒绝修车，不得超出其经营资格和维修类别修车。甲方在合同有效期内有权对乙方维场所进行检查、监督。

(二) 乙方在履行公务车维修合同期间，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经调查属实后，第一次通报批评，第二次取消其定点资格

- 1.违反法律法规、行业规范要求被有关部门查处的
- 2.未履行合理报价优惠及服务承诺的
- 3.未经甲方及送修方同意，私自将送修车交由其他维修企业维修的
- 4.在质量保证期内，因维修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送修方车辆出现事故造成损失，情节严重的；
- 5.没有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提交维修数据或者数据不全，经见证方提示三次以上仍未改正的
- 6.因维修质量和 service 等问题被送修单位投诉二次及以上且情况属实的：
- 7.虚增项目、虚开发票、巧立名目弄虚作假的：
- 8.拒绝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的

及經聯合平信所請同會出就...
或...
...

長文... (二)

人...
...

對...
...

對...
...

日...
...

君... (一)

高...
...

...

...

...

...

...

...

Vertical text on the left margin, possibly a stamp or handwritten note.

9.违反本合同规定的其他行为。

(三)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

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1.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买卖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2)项方式处理：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法院申请仲裁。

②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和见证方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方：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2025.2.1.

乙方：安徽福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叶青

